

华府〔2024〕7号

华新镇人民政府关于徐华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 通知

各村（居）、公司、事业单位，机关各办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徐华峰同志任华新镇排水公司副经理；

董迎春同志任上海新风保洁服务有限公司副经理，免去其上海新风保洁服务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职务；

陆维云同志任上海华新村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，免去其上海华新村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职务；

陈晓文同志任上海华新村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，免去其上海华新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经理，工业园区企业安全管理指导中心、城市运行管理工业园区分中心负责人职务；

夏国良同志任华新镇工业园区企业安全管理指导中心、城市

运行管理工业园区分中心负责人；

钱勇军同志任上海华新村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，
免去其上海腾溪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经理职务；

韩岚同志任上海腾溪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经理；

徐学明同志任华新镇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副
主任；

沈利军同志任上海虹桥数字物流装备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
负责人；

钱晓慧同志任上海虹桥数字物流装备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
副经理；

免去石侃同志上海虹桥数字物流装备港筹建组副组长职务；

免去张志杰同志华新镇产业结构调整办公室副主任职务。

华新镇人民政府

2024年2月23日